租住蜗居17年的一对老夫妻，申购经适房时发现他们早在7年前已“申购”。记者调查发现，此事就像一个罗生门，是这对老夫妻真的“被经济适用”了，还是另有隐情——

盐城经适房中的“套中人”

□快报记者 言科

推开木门，迎面是两张木床，L形摆放的这两张床几乎占据了13平方米房子的全部空间。

17年来，这租住的13平方米蜗居，是盐城居民柏连顺一家三口人在这座城市里的栖身之所，也是他们劳碌一辈子的辛酸所得。

如果不是去年10月份的那次为购房而奔波，柏连顺和爱人可能会永远被蒙在鼓里——他们向政府申购经济适用房，他们显然很符合条件——但查询的结果是，他们早在7年前就已购买过经济适用房，而且那套房已经过户他人。

这意味着，柏连顺将永远没有申购经济适用房的资格。已年近花甲的老柏说，自己从未购买过经济适用房，但在面对房产交易中心一系列文件上他的签字时，他又百口莫辩。

老柏仔细分析判断，认为自己陷入一个可怕的圈套之中：有人盗用了他的身份，伪造了他的签名，将那套面积达105个平方米的经济适用房占为己有。

如果老柏所述属实，这将是一起严重影响政府公信力的事件，作假者更涉嫌犯罪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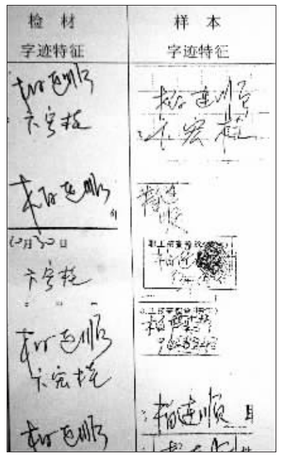

好消息
无锡皮革城2010年全面提升，诚邀品牌经营户入驻，与1078家品牌商户一起发展事业。现在开始接受预约登记。
无锡皮革城诚招品牌经营户：
箱包：32户 皮衣：8户
皮草：11户 皮鞋：27户
运动鞋：33户 童鞋：30户
地址：无锡市锡山区东亭北路（招商中心）
预约热线:0510-8865 3333 www.eiltc.com

盐城“经适房”风波中的新苑小区

柏连顺和妻子租住在这个小房子里已经17年了

13平米小屋，老夫妻租住17年

盐城市区繁华地带，穿过一条长而狭窄的巷子后，在一处两层小楼前停下，就到了柏连顺的“家”。

柏连顺没有这处房产的产权，但他在这儿已经生活了整整17年，从1992年一直到现在。推开吱呀作响的木门，一个狭长的房间出现在了面前，13平方米，两张床，一个小方桌，这就是56岁的柏连顺的全部家当。

房子一租17年，柏连顺的蜗居生涯堪比“海萍”。

“一开始的租金25块钱一个月，现在230块。”卞宏桂说，54岁的她是柏连顺的爱人，她站在凳子上将房内的节能灯管换下，换上一个白炽灯泡。屋外雨雪将至的阴霾天气，使得小屋内十分昏暗，她想让记者拍照时的光线能好一些，而在平时她只开节能灯，因为省电。

在2002年前，这个房间内住着四个人，除了现在的柏连顺夫妇和22岁的儿子外，还有后来考上大学的女儿。一家四口人，不论寒暑，就蜗居在这样的小房子里。

让卞宏桂难过的是，女儿和女婿在南京都有体面的工作，但结婚后回娘家时，却让老两口感觉寒酸无比。卞宏桂对来同是租房的邻居的钥匙，给女儿女婿暂住。“女儿养了一对双胞胎，我想他们常回来看看，但我又不忍心他们回来看到外公外婆家是这个样子，没有一个家的样子。”卞宏桂哭着说。

而17年的漫长租房历史，也让柏连顺夫妇成了附近的名人。房东把楼上楼下都租给了外乡人，唯独柏连顺这对本地人坚守了17年，“我比居委会的人还要熟悉这一带的情况。”但这一点也不值得他骄傲，租房的邻居赚了钱就去买房，来陪孩子上学的房客跟着孩子一起“毕业”，但柏连顺却成了一个长年固定不走的房客。

为什么这么多年一直不买房？很多来过他家的人都很好奇。

“我是原盐城橡胶厂的职工，我爱人一直没有工作，以前厂里的效益不好，两个小孩上学，养家都难，还谈什么买房呢？”柏连顺说。

在没有退休前，柏连顺上了很多年的夜班，晚上上班，白天就在街头踏三轮车载客，挣每次两三块的苦力钱。前几年退休后，柏连顺也没有歇下来，他一直在外打工，而妻子则在一家餐厅给人洗盘子，补贴家用。因为他们心里有一块心病，儿子大了，在城里都没有一套房，以后怎么成家？

咨询经适房，意外发现丈夫7年前已“申购”

多年的积攒，老两口有了一笔余钱，他们开始考虑买房。但即使在盐城，房价的上涨也让他们捉襟见肘。2009年10月，他们决定去申购经济适用房。

“我们在咨询了街道居委会后，得知我们符合条件。”柏连顺说，他在将材料申报上去后，就去了苏州打工，留下妻子在盐城盯着这件事。

在等待了一段时间后，卞宏桂跑去房产局咨询，但这次咨询却让她吓了一大跳。

“房产局的人告诉我说，你家已经申请过了经济适用房，时间是在2002年的10月份。”卞宏桂说自己当时就懵了，因为自己从来不知道有这么回事，她立即打电话给在外打工的爱人，柏连顺也急了，他在电话里明确告诉妻子，自己从未拿到过这套房子，对妻子毫无隐瞒。

卞宏桂起先也怀疑柏连顺在欺骗自己，但最终她选择了相信他，因为后面不断发现的事实也把整起事件拖向了越来越复杂的境地，这让她相信自己的爱人是被蒙骗的。

电脑记录不会有假，盐城市房产局房改业务处夏立新处长告诉记者，他接待过柏连顺夫妇，“我们只认电脑的记录说话，档案显示，柏连顺一家人有过获得经济适用房的记录，按照规定，他们就没有资格再次申购经济适用房。”

记者看到了相关材料，材料显示，柏连顺所“拥有”过的这套房屋位于盐城新苑小区的15幢，面积105.89平方米，此房于2000年建设成。在一份2002年12月9日签订的《购买经济适用房协议书》上，柏连顺取得了这份房屋的产权。

作为买房者的乙方，这份协议书上也有柏连顺的签名——和其他签名一样，柏连顺说字不是他签的，自己更没有见到过这份协议。而柏连顺在查到了这份房产协议时，心里也就大致有数了。他所在的原盐城橡胶厂（现江苏飞驰股份有限公司）曾在2002年前后向单位的困难职工发放过一批解困房，共30套房源，就位于新苑小区内。

“当时像我这样的无房户也有不少，单位领导让我们填表申请解困房，我也就填了一系列的资料报了上去。”柏连顺说，在报上去过了一段时间后，他也曾在布告栏里发现了“中标”的名单，里面也有他的名字。但让人费解的事，柏连顺当时并没有跟进此事，没有向单位要过这套房子。

柏连顺现在的解释是，自己当时白天踏三轮车，晚上上班，见单位没有人来主动和他说过房子的事，自己也就放弃了。

但记者了解到，柏连顺当时的真实想法是由于手头没钱，而当时新苑小区位置过于偏僻，更因为当时的经济适用房价格与商品房住宅的价格相差不大。这可能是柏连顺当时没有继续盯着这套房子的主要原因，但这也不能成为柏所述的“身份被人冒用”的理由。

2003年6月6日，“柏连顺”拿到了新苑小区的这套房子——这是在房屋登记文件上的日期。因为拿到的是解困住房，“柏连顺”还同时顺带取走了由政府发放的3500元购房补助款。

柏连顺夫妇现在对上述的拿房过程全部否认，“我们没有拿过房产证，没有拿过这3500块补助款，没有见过这个房子，更没有住过一天。要不是这次申请查询，我到死也不会知道自己名下还有这一套房子！”

那这套房子当时被谁拿走了？

丈夫否认材料上签过名，公安鉴定却是真

在盐城市房产交易中心的进一步查询中，柏连顺夫妇有了更让他们吃惊的发现，这也使得接下来的事成为了整起事件的重点所在：这套房子已经两次被过户。第一次过户，发生在“柏连顺”和一徐姓中年人之间，而第二次，徐姓中年人则将之过户给了自己的儿子小徐，小徐也是现在的实际居住者。

相比拿房过程中比较有限的材料，第一次过户因需要柏连顺出具大量的文书和签字，这本来会使事情简单化，但实际上这些签名的出现却使得整个过程充满了疑问。

如果按签订房屋买卖合同的时间为准，第一次过户发生在2003年11月4日。

这份合同上，并没有柏连顺的签字和手印，一个陈姓女子作为卖房方代替柏连顺签了这份合同。而陈姓女子之所以能够有权卖这个房子，是因为她“获得”了柏连顺夫妇的授权委托。

记者了解到，该陈姓女子当时是一家房屋中介机构的工作人员，记者未能与她取得联系。

陈姓女子与柏连顺夫妇签订了一份授权委托书，她获得了代表柏连顺夫妇处理其房产的一切权利：“我们柏连顺、卞宏桂现委托陈某某为代理人，办理如下事项，办理将房屋转让给徐某某的过户手续，陈所签署的文件，我们均予以认可。”

这份委托书的下方，有着柏连顺和卞宏桂的签名。这份委托书及其他如身份证、户口本等附属材料，都经过了盐城市公证处的公证。法律人士解释，而按照法律程序，这份授权委托书经过公证后，即有法律效力。也就是说，陈有权代柏连顺处理相关房产买卖事宜。

盐城市房产交易中心工作人员对此事也有所了解，他们确认，经过了公证的委托行为符合程序规范，因此他们当初凭此委托书和公证书办理过户手续，并无不妥。

之前柏连顺夫妇也曾提出另外一个质疑，按规定经济适用房在五年内不得上市交易，为什么这套房在取得后的当年就上市交易，并办理了过户。

对此，夏立新处长解释，经济适用房五年内不上市交易的规定是2007年以后做出的，在之前并无这样的规定。“在2002年时，这样的经济适用房是和房改房参照的，购房者到手就可以上市交易，这并无违规之处。”

现在，这已不是问题的重点。问题在于，柏连顺夫妇坚决否认他们签过这份委托书，更没有去办理过公证。

值得一提的是，作为办理公证的程序之一，公证员会对公证当事人进行谈话，并要求当事人在笔录上签字。记者也看到了这份谈话笔录，下方也有柏连顺夫妇的签字，但对这份签字，两人仍然否认是自己所签。

记者在盐城市公证处见到了当时办理此公证的公证员邵军。

因为时间过去了6年多，邵军已经想不起来当时的情形，这笔收费不过30元钱的公证给她带来了一系列的麻烦，“时间太久，真不记得了，但我们的要求是肯定要当事人凭身份证到场，而且会仔细核对。”对柏连顺夫妇所称未签字一事，她称“已有定论”。

盐城市公证处所称的定论，是盐城市司法局在去年12月14日委托盐城市公安局所做的一次笔迹鉴定，这也是对柏连顺夫妇最为不利的一份证据。

在接到柏连顺夫妇针对公证处的投诉后，盐城市司法局着手内部调查，将当时公证材料上的签字，以及柏连顺夫妇现在写下的签字，一起送往盐城市公安局物证鉴定所鉴定。

第二天即12月15日，鉴定结果出来了：当时的公证材料上的多个签字，都是柏连顺夫妇所写。

对这样一份鉴定，柏连顺夫妇仍表示不服，坚持这份鉴定材料并不公允。他们除了强调“做人要凭良心”以证明自己的清白外，还指出这份鉴定在程序上并不合法，因为自己并未同意委托这家机构鉴定，同时取材即笔迹材料时，自己并不在场，无法保证其真实性。

法律界人士也认为，由盐城市司法局委托做出的这一份鉴定，对外并无法律意义上的证据效力，只能用于司法局对内行政调查的一个依据。对此，盐城市公证处也心知肚明，公证处王主任表示，如果这个事情进入诉讼程序后，需要双方共同委托一家鉴定机构作出鉴定，才能为法院所认可。

但这份鉴定结论却早已在各相关单位和当事人间流传。记者所至之处，无论是房产局，还是产权交易中心，工作人员都凭这份并无证据效力的鉴定结论，认定柏连顺在说谎，甚至误导媒体和网民。他们强调，柏连顺一家人一直没有把这份证据公之于众。

但记者在盐城见到柏连顺之初，他就把这份鉴定报告复印件给了记者。

在采访中，柏连顺反复比对鉴定报告上的“真假”签名，想证明那些签名并非自己所写，而他们现正在寻找鉴定机构，做第二次笔迹鉴定。

在事实尚未澄清之前，另一方就显得非常重要：当初从柏连顺手中买得房屋的徐氏父子，他们掌握着天平的另外一端，他们口中的事实又是怎样呢？

一起签协议的人，见面竟不相识

记者几经反复，终于联系上了徐氏父子中的小徐，在电话里他向记者讲述了如下情况：

“这个事实，柏连顺他本人最清楚不过，当初我们是通过中间人知道了这个房源——也是因为有这个中间人的存在，我们才一直没有公开反驳他们家，我们怕连累这个中间人。当时的情况是，柏连顺家拿到了这个房子，但他不想买，想把房号卖掉，我们就出钱买了他的房号，当时的困难补助金3500块钱也全部给了他，另外还给了他2000块钱的好处费。”

这个过程也是盐城各相关政府部门一直怀疑着的。有政府官员私下猜测，当时新苑小区这个房子的位置太偏，与周边商品房的价格相差不大，所以柏连顺放弃了房子，转而倒卖掉房号，并顺带着获现了3500元钱的困难补助。

电话里，小徐还说，自己一直想和柏连顺一家人见面，当面对质。这和柏连顺的说法相左，柏说，自己一直想和徐家人见面，但对方躲着不见。

当天下午，双方在盐城的一家茶馆里相见，记者在场。

双方见面的气氛紧张，一部分原因是柏连顺在前两天把整个事件发到了网络上，公开点了房子的地点和徐氏父子的姓名，这让小徐很不开心。

相比较之下，柏连顺夫妇的语调不高，但显得比较诚恳，他们再次强调自己当初没有拿过房子，没有签过任何字委托他人卖房。而小徐则说，当时从柏连顺的手里买房并不是自己所为，而是父亲所为，因此自己不会回答他们关于那次买房的任何问题。

在交流过程中，小徐也没有强调当初倒卖房号一事，他坚持的是，柏连顺可以到法院起诉，与自己对薄公堂。

在之前的电话中，小徐曾说柏连顺的爱人提出了“14万回购”新苑小区这套住房的要求，但在面对面的谈话中，小徐仍坚持这个说法，而和其他话题一样，继续遭到了柏连顺一方的否认。

记者获得了一份协议，协议签署双方是柏连顺和小徐，内容是关于倒卖新苑小区这套房子的房号。协议内容倒是可以印证小徐早前和记者谈话的内容，即柏连顺同意倒卖房号，并套取3500元的补助款。

柏连顺同样否认签过这份协议，而小徐则说这份协议已经作废，“之前是想由我直接来买这套房，后来是我父亲买，和我没关系。”

问题在于，小徐进到茶馆坐下时，根本不认识柏连顺，即使这是份作废的协议，也代表双方共同签过字，一起签过字，怎么会连人都不认识？

而记者更了解到，这份协议的柏连顺名字下方留有一个小灵通号码，标的是柏连顺的联系方法。这个号码至今仍在使用，但使用者肯定不是柏连顺。号码使用者恰巧与小徐的妻子同姓，不知是不是又一个巧合。

柏连顺夫妇现在正在申请第二次笔迹鉴定，并考虑向警方报案。因为他们了解到，如果真有人伪造这一系列的签字骗取经济适用房，已涉嫌犯罪。他们在等待真相大白的那一天到来。

谁在说谎？

法律界人士：政府有关部门应介入调查

双方的说法南辕北辙，肯定有一方在说谎，但当地政府各相关部门现在并未直接介入此事。

盐城市公证处作为被投诉方做了积极应对，公证处负责人说，已在将此事上报司法局的同时，向相关各方做了详尽了解，并取证将柏连顺夫妇的笔迹送去鉴定，他们是想藉由笔迹鉴定的结果为自己找一个清白，结果现在证明他们的工作人员没有错。

但不幸的是，这份由单方委托未得到柏连顺认可的鉴定，已成为当地各相关部门判断此事的一个重要依据，虽然其并无法律意义上的效力。在盐城市房产局产权交易中心，工作人员也基于这个判断认定柏连顺有重大的说谎嫌疑，他们甚至暗示柏连顺的妻子卞宏桂“不要让自己成为最后一个知道真相的人”。

真相只有一个，随着调查的深入和鉴定的开展，事实必将大白于天下。但各方在坐等真相的时候，实际上也在坐视政府公信力的消耗。即便在这份笔迹鉴定结论作出以后，柏连顺夫妇也没有停止过四处反映，不停地联系媒体，并将事情在网上公布，政府的工作被不断质疑。

“这个事情说起来是两个市民之间的争论或者纠纷，实际上问题的落点最终都在政府头上。”当地一不愿具名的法律界人士谈及此事时分析，如果是徐家人冒用身份骗得了这套经济适用房，那就是一件丑闻，而政府相关部门难辞其咎，在相关手续审核、经济适用房的登记查证环节上必然存在问题，政府理应及早介入调查和自查。

“要是事情反过来说，是柏家夫妇在说谎，他们是倒卖了房号，归根结底还是你政府部门的事。”这位法律界人士认为，一方面经济适用房并没有被分配到最需要的人群，另一方面对一个想瞒天过海的投机者的谎言无动于衷，导致了政府公信力的不断丧失，政府也有责任。

他认为，政府现在应当全面介入调查此事，毕竟这是一套由纳税人的钱贴补建成的经济适用房，牵动着所有人的神经。

》记者手记

难寻真相

在盐城调查的三天中，我曾多次想过放弃这个选题，因为事实真相像是一个无法解开的谜，尘封于并不太久的历史之中。

柏连顺夫妇看起来木讷而勤苦，为了几女他们用尽一生心力，却在一个13平米的蜗居中迎接晚年。虽让人同情却也让人心生疑窦：当初知道自己已获得资格却为何不去跟进？当时有30个同事拿到了新房，为什么就他一人无动于衷？

而买房的徐家人的理直气壮，也让人觉得这似乎是一场由柏家人设置的骗局：他们提出了具体到每一笔钱的数额，还称手中有收条能加以佐证。笔迹鉴定的结论，则更将柏连顺一家人推至板为不利的地步，他们自己面对这份鉴定报告也无言以对，除了继续木讷地辩解：“真的不是我写的，我没见过这个材料……”无奈而苍白。

这样的一次新闻调查，伴随着事件的进展一起陷入了僵局，按理说我本该和有关各方一起，等着新的证据和结论出现。

但仔细想来，如果一切反过来，柏连顺夫妇如果真的是“被经济适用”了，那将是一个多么巨大的不公和荒唐。政府投入巨资的经济适用房，现在已经成了城市困难人群心中的希望火苗，他们面对高昂的城市生活成本仍能坚持的原因，就是因为政府的各项惠及贫困人群的政策所赋予他们的公平。

经济适用房分配是一个容不得半点污浊的领域，在这个领域里，真相必须得到彰示。

快报记者 言科

（江苏新闻广播记者张雪对本报道亦有贡献）